

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國際服務

暨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介紹

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（以下簡稱家扶基金會），在台灣早期受到美加善心人士的幫助而開始。除了建立專業社工員培訓制度，發展社區、原鄉部落工作外，並於民國 74 年完成組織自立，藉由在地資源，推展「扶幼計畫」、「托育服務」、「中輟少年輔導」、「脫貧、遠貧計畫」等多元方案，以因應工業化後台灣社會所衍生的種種家庭功能支持、補充與保護業務；面對國內社福相關法案修訂及倡議，家扶基金會亦扮演福利服務的開創角色。

家扶基金會自民國 76 年開始推動國外兒童認養服務，積極參與各項國際援助工作。93 年更克服了法令、語言、文化等種種困難，派遣社工員前往蒙古成立第一所國外服務據點，迄今陸續設立吉爾吉斯、史瓦濟蘭、越南、柬埔寨等據點，以社工專業，將另一種「台灣經驗」深耕海外。

家扶基金會的海外直接服務不只融合當地的文化及社會風氣，針對當地需求提供服務，更重要的是，將台灣社工制度帶到當地，聘用當地專業社工，培養他們的能力，理解自己社會的問題，進而獨立思考，提出解決方案，影響他們的制度，並期待最後組織能自立生存。

家扶基金會各海外分事務所計畫簡介：

蒙古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家扶村社區總體營造：推行社區充權與自治，並舉辦各項成長性、支持性團體與愛心小舖方案、農技培訓。兒童教育：書香列車、學前教育補助、興建幼兒園、各項才藝活動、育樂性活動。健康維持與醫療方案：供水站、幼兒營養補助、唇顎裂醫療協助。
吉爾吉斯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營養改善：穩定提供家庭基本生活物資。急難救助：給予生活、醫療、就學急難協助。獎助學金：與當地大學合作，穩定貧困大專生就學。社區兒少方案：提供才藝培力課程、團體工作、足球隊及短期營隊等。
史瓦濟蘭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結合在地社區照顧中心、育幼院等辦理經濟扶助、營養改善等方案。社區方案：進行水資源補充、開心農場、社區廚房暨兒童中心等建物維修與興辦。
越南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社區組織合作：與人民委員會、兒童之家、紅十字會等單位簽訂合作協議。推行方案：經濟扶助、急難救助、社區方案、營養物資發放、學習資源補

	充及社工培力。
柬埔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推行方案：經濟扶助、急難救助、教育支持方案、營養改善方案。 奧多棉芷省小學認養：奧多棉芷省是位於泰東邊境的省份，有許多非法移民議題，兒童輟學問題嚴重。

家扶基金會為紮實服務方案與國際接軌，以貧困家庭的兒童生活扶助為核心理念，並依據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(SDGs)，建立符合在地需求的服務方案，以期提升本會在國際兒少福祉的影響力。

2015 年 9 月，聯合國 (United Nations) 發佈了《翻轉我們的世界：2030 年永續發展方針》，並規劃出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，作為 2030 年前，成員國跨國合作的指導原則。

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(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, 以下簡稱 SDGs)，包含 17 項目標 (goals) 及 169 項細項目標 (targets)。SDGs 著重長期的永續性而非短期的影響，其伴隨細項目標，這些目標整合了經濟、社會與環境層面，並將焦點放在可測量的結果上。SDGs 被定義成全球所要實現的抱負，考慮不同國家的能力與發展程度，並以行動為導向。各國政府考量自己國家的情勢，並依據全球目標設定自己國內所要實踐的國家目標。

SDGs 17 項目標：

